



國家出版基金項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經濟·金融和財政

安徽省二十四年度省縣地方預算彙編（下）



大象出版社

中國抗日戰爭史料叢刊

556

主編
虞和平

中國抗日戰爭史料叢刊

556

經濟
金融和財政



大象出版社

虞和平 主編

安徽省二十四年度省縣地方預算彙編（下）

定遠縣縣地方二十四年度歲出預算

科	目	原列概算數	核定預算數	備	考
經	常 門	六三、三八三 元	六三、四六五 元		
白	治 費	八、三五三	八、三五三		
1 各	區 公 所	八、三五三	八、三五三	註縣分爲六區每區照規定三等數日月各支一一六元支給六區全年共支如上數	
財	務 費	二、二六〇	二、二六〇		
1 財	務 委 員 會	二、二六〇	二、二六〇		
教	育 費	三、一四二	三、一四二		
1 教	育 科	三、二四六	三、二四六	視察旅費二百元併入本日編列	

2 縣立各完全小學	九、七四八	九、七四八	
3 縣立各初級小學	一三、五八元	一三、五八元	
4 私立各小學補助費	一、五〇〇	一、五〇〇	
5 民衆教育館	一、九〇八	二、七四八	民衆學校經費七二〇元閱報社經費一二〇元併入本日
6 民衆學校	七二〇		併入民教館編列
7 閱報社	一一〇		同前
8 民衆教育委員會	一一〇		刪
9 民衆茶園	六〇〇		暫緩設立
10 民衆識字運動	三六〇		刪列

11 調查學齡兒童	100	100	
12 教育經費委員會	180	180	
13 教育經費稽核委員會	180		刪
14 各區教育委員	960	960	本年度應照新行政區支配旱准動支
建設費	4613	3044	
1 建設科	112元	112元	
2 水利工程委員會	2000	432	原列爲工程墾勘等費茲酌列如上數作爲該會經費
3 森林施業所	546	546	原分經臨兩門列或施業所經費一四四元植樹費五四元植紆肥料費四〇元南山造林三〇八元茲一併編列如上數
4 度量衡檢定所	360	360	

5 長途電話房	五〇四	五〇四	
6 雨量測驗站	七三	七三	
救 卹 費	二、一三三	一、九六六	
1 救濟院	一、三三三	一、二六六	原分經常臨時兩門編列經常共列五四九元臨時共列七八三元 茲將臨時門預備費一三六元刪去併列總預備費之內其餘列數 均照列共計如上
2 積穀費	二〇〇	二〇〇	
雜 支 出	一、〇三三	一、〇六〇	
1 學田完納田賦	八〇	八〇	
2 自治田賦附費	二七三	二七三	
3 財務田賦附費	二二七	二二七	

2 第 二 預 備 費	1 第 一 預 備 費	總 預 備 費	9 四 城 門 夫 役 工 食	8 縣 志 籌 備 處	7 串 票 附 加 經 征 費	6 救 濟 田 賦 經 征 費 附	5 建 設 田 賦 經 征 費 附	4 教 育 各 項 經 費 附
		10、五三	六	六六	二	七	六	六〇
11、三〇〇	二、五二	二、五二	六	六六		七	六	六〇
	按支出總額約列百分之三				刪			

教 費 育	一三、八八二	七、六九〇	
1 財 務 委 員 會	九、三四六	五〇〇	原書連同縣反專良辦公費一、二〇〇元並列爲一〇、五四六元除肅反費外其餘各項竟列九千餘元之鉅未免任意開列應予核減列如上數以爲修理公產街道及開會之用
財 務 費	九、三四六	五〇〇	
1 保 安 隊	三四、九八一	一六、三三三	該縣保安田賦附加經核減稅率後附加收數爲一六、六四六元除去經征費三三三元另列外儘數編列如上數
公 安 費	三四、九八一	一六、三三三	
2 預 備 費	四、六六一		照章只列一總預備費不得於各項之下分別預備費故刪
1 各 區 公 所	五七六		原列爲各區修理購置雜支旅費等項應于規定經常費辦公費項下支給故刪
自 治 費	五、二三七		
臨 時 門	六五、四〇九	二五、三六九	

1 各教育機關設備費	二、七〇〇	一、五〇〇	原列爲各教育機關修理設備等費列數過多酌減列如上數
2 各種教育事業活動費	二、二六〇	五〇〇	原列各項均係任意開列除成發長覽會一二〇元及運動會四〇〇元准予照列外其餘各款均予刪除
3 公共體育場籌備費		四〇〇	
4 檢定塾師及補助私塾費	三、七〇〇		全刪
5 預備費	三、五二二		不得于各項之下分列預備費故刪
6 贖回學產	四、九七〇	四、九七〇	上數姑准照列完係因何質出未據學敎廳呈明核奪
7 全縣輔導費		三〇〇	本省推行輔導制度按照該縣教育經費數目酌列輔導費如上數仍應呈准後方得動支
建設費	七五三	五三三	
1 度量衡檢定所開辦費	三〇三	三〇三	

2 修治道路費	二三	二三	
3 調查費	一〇七	一〇七	
4 預備費	三三〇		無分列之規定故刪
雜支出	一,一〇〇	三三三	
1 加保安田賦附費		三三三	
2 肅反專員辦公費	一,一〇〇		
經臨合計	二七,九三三	八七,八三四	原列收不敷支計一八、九一三元茲經核定收支兩方均如上數

滁縣縣地方二十四年度歲入預算

科目	稅率	原列數		核定	數	備考
		概算數	稅率	預算數		
經常門		六七、九八元		六四、八四元		
田賦附加	三角八三	一七、九〇四	三角八三	一七、九〇四		
1自治附加	一角八八	八、七六九	一角八八	八、七六九		
2財務附加	四分五	二、一〇三	四分五	二、一〇三		
3義教附加	一角	四、六七五	一角	四、六七五		
4築路公債基金附加	五分	二、三三七	五分	二、三三七		
契稅附加	五角	五、〇〇〇	五角	五、〇〇〇		

安徽省二十四年度省縣地方預算彙編

滁縣八

(縣)

五四九

1 義教附加	三角六分	三、六〇〇	三角六分	三、六〇〇	
2 公益附加	一角四分	一、四〇〇	一角四分	一、四〇〇	
牙稅附加	二角	三〇〇	二角	三〇〇	
1 義教附加	二角	三〇〇	二角	三〇〇	
性稅附加	六角	一、〇三二	三角	七〇〇	
1 義教附加	三角	七〇〇	三角	七〇〇	
2 公安附加	三角	三三二			本款未經呈准應刪除
屠稅附加	五角	一、二五六	五角	一、二五六	
1 義教附加	三角	六九五	三角	六九五	

1 學 費	雜 收 入	2 學 產 租 息	1 公 產 租 息	縣 有 款 產	2 特 種 商 捐	1 商 舖 捐	雜 項 捐 款	2 公 安 附 加
								二角
11,000	三,180	一八、五五三	一三、九二一	三三、四六四	11,500	四、三八〇	六八八〇	四六三
								二角
11,000	二、九四〇	一八、五五三	一三、九二一	三三、四六四		四、三八〇	四、三八〇	四六三
		內田租一八，一七五元房地租三七八元共計如上數	內田租一，二二五元房地租一，二三二元房地租一，三五五元又河塘漁利一〇三元共計如上數		原列款為賴華蔭各業認捐二，五〇〇元應廢除	公安設內城壕三，六〇〇元為衣七八〇元共計如上數		

2 電話費收入		九四〇		九四〇	
3 養路費收入		二四〇			在原開案內列二百四十元為滁全撥來兩路商營汽車按照票價徵收二成數茲運行營今將收支兩方列數均予刪除如支有支給之必要准由總預備費內呈請動
臨時門		四三、五五〇		四三、五五〇	
田賦附加	九角二	四三、〇〇九	九角二	四三、〇〇九	
1 保安附加	七角七	三五、九九七	七角七	三五、九九七	
2 償還教育積欠附加	一角五	七、〇一二	一角五	七、〇一二	
公款收入		一一一		一一一	
1 關稅庫券本息		一一一		一一一	內財務費三〇元教育費一五一元

補助款收入	二、三六〇	二、三六〇		
1 部撥縣地稅 成印花稅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2 專員公署補助費	三六〇	三六〇		補助無線電台經費
經 臨 合 計	一三、四六八	一三、四六八	二〇、三六六	

滁縣縣地方二十四年度歲出預算

科	目	原列概算數	核定預算數	備	考
經	常	三、四三 元	六〇、三〇一 元		
自	治	七、七六	七、七六		
1	第一區公所	一、五二	一、五二		
2	第二區公所	九六〇	九六〇		
3	第三區公所	一、五二	一、五二		
4	第四區公所	九六〇	九六〇		
5	第五區公所	一、五二	一、五二		

6 第六區公所	一、五二二	一、五二二	
公安費	九、六九二	七、七五四	按原列數八折編列如上數
1 公安辦公處	六、二〇八	四、九六八	
2 第二區公安分駐所	一、二六四	一、〇二六	
3 第四區公安分駐所	一、一〇〇	九〇	
4 清道消防費	一、〇〇〇	八〇〇	
財務費	二、七三六	二、七三六	
1 財務委員會	二、七三六	二、七三六	
教育費	三、四四〇	三、二六六	